

<<2009国家司法考试同步训练>>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2009国家司法考试同步训练题解2-商法>>

13位ISBN编号：9787509308677

10位ISBN编号：7509308674

出版时间：2008-12

出版时间：中国法制出版社

作者：飞跃司考辅导中心 编

页数：213

字数：353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2009国家司法考试同步训练>>

内容概要

《2009国家司法考试同步训练题解——经济法》自2006年初版以来，历经多次改版重印，在考生中树立了骄人的口碑，深得信赖，几年来帮助众多考生顺利通过司法考试。

考生的成绩与信任是对我们最好的鼓励和鞭策。

专家经验和考生反馈告诉我们，做题是掌握法条和知识点并进而顺利通过司法考试的最佳途径。一套洞悉命题趋势、紧扣考试要求、全面覆盖考点、强化突出重点的题解书作用非同凡响。

总结考试规律、吸纳考生经验。

2009年我们继续约请高分通过司法考试，有着深厚法学功底和丰富司法考试辅导经验，并深谙司法考试命题规律的著名法学防校教师和法学博士，编写全新修订版《国家司法考试同步训练题解》（共九本）。

新、依据最近一年司考重难点变化设计习题，所有习题的答案均依据最新有效的法律法规、司法解释进行解析。

全、习题覆盖大纲列举的考试要点，根据难易程度的不同标注星级，突出重难点，最高为并在解析上从不同角度加深对相关法条和知识点的理解。

精、题目经过层层筛选，具有典型代表性，帮助考生明确复习重点，着力演练。

细、每题均提炼出准确的考点，并对习题答案进行详细梳理与解析，向考生呈现 解题思路与全貌。

巧、设置参考答案速查，方便考生自我测验。

书籍目录

第一章 公司法 重点 公司法人人格否认制度公司及利益相关者保护公司章程股东的出资股东代表诉讼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转让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方式与程序第二章 合伙企业法 重点 合伙的特征合伙协议合伙出资普通合伙与第三人的关系 有限合伙人与普通合伙人的转化退伙第三章 个人独资企业法 重点 个人独资企业的特征个人独资企业的事务管理第四章 外商投资企业法 重点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注册资本与出资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的收益分配与投资回收外国投资者的出资方式与缴资期限第五章 企业破产法 重点 破产原因破产案件受理后的法律效果管理人抵销权重整和解协议破产分配第六章 票据法 重点 票据的特征票据权利的取得、行使、保全、消灭票据权利的瑕疵背书票据抗辩第七章 保险法 重点 保险法的基本原则 保险人的代位求偿权 受益人第八章 海商法 重点 船舶优先权提单 船舶碰撞 海难救助 共同海损参考答案及详解附：参考答案速查

## &lt;&lt;2009国家司法考试同步训练&gt;&gt;

## 章节摘录

一、单项选择题1. 某有限责任公司的法律顾问在审查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时, 提出以下意见, 其中符合《公司法》规定的是: ( ) A. 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万元, 故减资10万元后, 公司注册资本已经低于法定的最低限额 B. 该方案需要董事会决议通过 C. 公司自作出减资决议之日起, 除了在10日内通知债权人外, 还应在30日内登报公告三次 D. 如果债权人在法定期限内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公司有义务予以满足

2. 下列关于公司股东权利义务的说法中正确的是: ( ) A. 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解散事由出现时, 公司股东大会可以通过修改公司章程使公司存续。

《公司法》也相应地赋予对此持异议的股东以股份回购请求权 B. 《公司法》赋予了股东在出现公司僵局时的司法解散请求权, 所以任何股东在公司出现僵局时都可以请求解散公司 C. 《公司法》规定公司成立后, 股东不得抽逃出资; 股东、发起人抽逃出资的, 相关部门有对其依法追究行政责任乃至刑事责任的权力。

所以, 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认股人缴纳股款或者交付抵作股款的出资后, 在任何条件下都不得抽回股本 D. 《公司法》赋予了股东提起撤销董事会决议之诉的权利

3. 五个发起人拟用募集设立的方式设立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人民币, 折合为2000万股。

关于该公司设立时资本的筹集, 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 A. 全部发起人首期出资至少要达到400万 B. 全部发起人至少要认购700万股 C. 考虑对专利的贬值趋势, 甲的专利以8折评估作价 D. 在向社会募股时, 发起人既可以自己销售股份, 也可由依法设立的证券经营机构承销

4. 田某为珠江有限责任公司股东, 又为该公司的董事长, 同时, 珠江有限责任公司又为宏宇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股东, 且由田某担任该公司董事长。

宏宇有限责任公司欠某银行贷款达1000万元, 为了逃避债务, 田某将宏宇有限责任公司的财产转到珠江有限责任公司名下, 致使宏宇有限责任公司无法清偿银行贷款。

对该1000万元的债务, 应如何处理?

( ) A. 只能由宏宇有限责任公司承担 B. 只能由珠江有限责任公司承担 C. 由宏宇有限责任公司承担, 珠江有限责任公司负连带责任 D. 由宏宇有限责任公司承担, 田某负连带责任

5. 甲、乙、丙共同出资设立了一有限责任公司, 其中甲以机器设备作价出资25万元。

公司成立半年后, 吸收丁入股。

1年后, 该公司因拖欠巨额债务被诉至法院。

法院查明, 甲作为出资的机器设备出资时仅值15万元, 甲现有可执行的个人财产8万元。

下列处理方式中,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是 ( )。

A. 甲以现有财产补交差额, 不足部分待有财产时再行补足 B. 甲无须补交差额, 其他股东也不负补交差

编辑推荐

《2009国家司法考试同步训练题解:商法(飞跃版)》洞悉命题趋势,紧扣考试要求,详尽梳理解析,呈现解题全貌,精挑细选,点明思路,强化重点,辨析疑难。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